

新竹縣政府文化局實驗劇場 技術需求表

活動名稱			
演出性質	☐ 音樂演出 ☐ 舞蹈演出 ☐ 藝文講座 ☐ 現代戲劇 ☐ 傳統戲曲 ☐ 親子節目		
主辦單位			
演出單位	(☐ 同主辦單位)		
進館時間		卸台離場時間	
演出場次	開演時間	演出日期	共計場次
早場			
午場			
晚場			
前台負責人		連絡電話	
後台負責人 (舞台監督)		連絡電話	
演員人數	_____人	燈光執行：	音響執行：
前台人員人數	_____人	團隊技術人員人數	
卸貨/停車	☐ 無/ ☐ 有_____台 (請提供車號)	燈光人員：_____人 音響人員：_____人 舞台人員：_____人 服化人員：_____人	
票務處理	☐ 售票 ☐ 索票 ☐ 自由入場		
提供附件	☐ 舞台圖 ☐ 燈光圖 ☐ 曲目表 ☐ 進場流程(必繳交)		
演出流程	總長度：_____分鐘 (上半場_____分鐘 / 中場休息_____分鐘 / 下半場_____分鐘) 安可曲：_____首 / 共_____分鐘 開演需知： ☐ 播放館方需知 ☐ 播放自備需知 ☐ 現場自行廣播 中場需知： ☐ 播放館方需知 ☐ 播放自備需知 ☐ 現場自行廣播 ☐ 不播放需知 獻花安排： ☐ 無 ☐ 有 ※需安排人員於後台獻花，不可由觀眾席上台 攝錄影場： ☐ 無 ☐ 有(攝錄影席位置 _____)		
演後活動	☐ 無 ☐ 有	形式： ☐ 座談 ☐ 合影/簽名(請於1樓前台進行) ☐ 其他_____ 時間：演後_____開始，長度_____分鐘	
備註	※標準裝、拆台時間：09:00-12:00、13:00-17:00及18:00-22:00； 休息時間：12:00-13:00、17:00-18:00。 ※裝、拆台時間若有特殊需求者，需事先向本局申請，經同意後始得使用。 ※請詳細據實填寫執行時段，逾時裝、拆台者將依《新竹縣政府文化局場地使用時間及收費標準表》予以收費。		

視聽設備	☐ 只使用館內音響 ☐ 只使用自備音響系統 ☐ 使用館內並外加音響系統 ☐ 無線麥克風：____（最多3支，自備3號電池） ※僅供講話使用，不做收音或演唱使用 ☐ 麥克風立架：____（最多3支，與演藝廳共用） ☐ SANYO/ PLC-XW250 LCD / 2600流明 投影機 ☐ 折疊式投影螢幕
控台位置	☐ 控制室外側 ☐ 控制室內 ☐ 其他：____
燈光設備	☐ 只使用館內系統 ☐ 只使用自備燈光系統 ☐ 使用館內並外加燈光系統 ☐ LED追蹤燈：____（提供1組，需自派操作人員，與演藝廳共用） ☐ Shinbase：____（提供10座，與演藝廳共用） ☐ IRIS：____（提供10個，與演藝廳共用） ☐ GOBO HOLDER：____（提供20個，與演藝廳共用） ☐ Y型並連線(Y-cord)：____（最多20條） ☐ 3米延長線(3M Extension Cable)：____（最多20條） ☐ 5米延長線(5M Extension Cable)：____（最多10條） ☐ 10米延長線(10M Extension Cable)：____（最多10條）
控台位置	☐ 控制室外側 ☐ 控制室內 ☐ 其他：____
舞台設備	☐ 舞蹈地板（請自行派人鋪設）
其他設備	☐ 摺疊椅（藍色）：____張（上限50張，與演藝廳共用） ☐ 長桌：____（最多2張，與演藝廳共用） ☐ 折疊式觀眾席 （低：3座，長245cm、寬90cm、高30cm； 中：3座，長245cm、寬90cm、高60cm； 高：3座，長245cm、寬90cm、高100cm）
休息室	☐ 左側休息室(1-6人)：____ ☐ 右側休息室(1-6人)：____
其他備註事項	

填表人：

單位蓋章：

新竹縣政府文化局表演藝術科

電話：03-5510201#307-310

傳真：03-5517028